

股票代碼：8929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 130 號 2 樓之 3

電話：(02) 2356-0429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3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4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9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10~11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4~15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6~84
(一)公司沿革	16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1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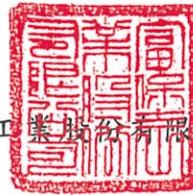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七)	關係人交易	69~72
(八)	質押之資產	7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3
(十二)	其他	7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4~75、 77~84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4、77~81
	2.轉投資相關資訊	74、82
	3.大陸投資資訊	75、81、83
	4.主要股東資訊	75、84
(十四)	部門資訊	75~76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煥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NO. 15331100CA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收入認列之截止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營業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營業收入。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成人紙尿褲及個人衛生用品之製造與銷售以及相關原料之銷售，有關部分銷貨模式之收入認列時點，其商品所有權之風險報酬是否已移轉涉及較高之人工判斷，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認列之截止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規劃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 瞭解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與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執行收入認列之控制點測試，以確認其攸關控制執行之有效性。
- 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收入認列截止測試，包括檢視相關銷售合約，確認該等收入認列之截止是否適當。

二、應收款項估計減損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應收款項估計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應收款項估計減損之涉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款項估計減損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 30 天，部分客戶則為 30 天至 60 天。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帳款實際收回情形，依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款項隨積欠時間延長，對於未來收回可能性之估計需涉及較多之主觀判斷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及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款項對合併財務報告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款項之減損估計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規劃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 取得應收帳款減損評估政策，比較政策之一致性，並取得應收帳款減損評估資料，予以重新計算。
- 抽核測試應收帳款帳齡報表之正確性。
- 抽查逾期應收帳款之期後收回情形，了解主要逾期應收帳款之逾期原因及催款進度，針對重大逾期應收帳款與管理階層討論，並檢視主要逾期客戶之財務狀況分析資訊及查詢外部訊息，評估其他可能影響收回可能性評估之因素。
- 複核歷史呆帳實際發生狀況，評估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情形。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有關子公司 Fu Burg Industrial (Thailand) Co., Ltd.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149,296 仟元及 189,280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1.46%及 12.66%，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02,861 仟元及 121,673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1.70%及 10.46%。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

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正風聯 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憲修 
鄭 憲 修

會計師：  賴家裕 
賴 家 裕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30146900 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43092 號

民 國 111 年 3 月 23 日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17,825	32	\$ 569,060	3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09,464	9	125,371	9
11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八	100,131	8	105,816	7
1150	應收票據	六(五)	2,079	—	1,368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六(五)	162,488	12	157,048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六(五)、七	541	—	6,044	—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7,705	1	4,23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65	—	3,706	—
130x	存 貨	六(六)	94,322	7	123,035	8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七	17,436	1	43,943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1	—	13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12,407	70	1,139,760	7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8,758	1	9,123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96,312	7	82,186	5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八	49,230	4	1,01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八	198,579	15	226,051	1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	8,044	1	10,894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1,895	1	13,64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廿三)	13,077	1	8,982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七)	266	—	137	—
1920	存出保證金		4,528	—	3,658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六)	—	—	22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90,689	30	355,911	24
1xxx	資 產 總 計		\$ 1,303,096	100	\$ 1,495,671	100

(接次頁)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承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八	\$ 160,210	13	\$ 181,705	1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13,272	1	26,390	2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六(十三)	334	—	490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六(十三)	74,641	6	89,760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十三)、七	1,075	—	11,841	1
2219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六(十四)	41,926	3	46,50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17	—	9,818	1
2281	租賃負債—非關係人	六(十)	3,936	—	3,876	—
2282	租賃負債—關係人	六(十)、七	234	—	119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十五)	2,200	—	2,20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70	—	1,57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03,815	23	374,279	2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2,017	—	4,033	—
2560	本期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014	—	—	—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24,200	2	24,200	2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所得稅	六(廿三)	77,755	7	83,877	6
2581	租賃負債—非關係人—非流動	六(十)	3,662	—	7,031	—
2582	租賃負債—關係人—非流動	六(十)、七	357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六)	2,005	—	1,314	—
2645	存入保證金		1,098	—	1,09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5,108	9	121,553	8
2xxx	負債總計		418,923	32	495,832	3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505,809	39	505,809	34
3200	資本公積		216,198	16	218,418	1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2,002	6	79,44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609	3	38,60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7,564	1	100,904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28,175	10	218,953	14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2,006)	(4)	(30,133)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0,614	3	27,406	2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1,392)	(1)	(2,727)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838,790	64	940,453	63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十七)	45,383	4	59,386	4
3xxx	權益總計		884,173	68	999,839	6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03,096	100	\$ 1,495,67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煥



經理人：林煥



會計主管：吳文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七	\$ 878,786	100	\$ 1,162,9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廿四、七	(724,767)	(83)	(879,696)	(76)
5900	營業毛利		154,019	17	283,273	24
6000	營業費用	六(廿四)、七				
6100	推銷費用		(149,648)	(17)	(141,285)	(12)
6200	管理費用		(75,007)	(8)	(102,201)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70)	—	(1,934)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六(五)	1,046	—	(82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6,679)	(25)	(246,244)	(21)
6900	營業淨(損)利		(72,660)	(8)	37,029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5,206	—	8,084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七	14,374	2	12,46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廿一)	(19,427)	(2)	(11,235)	(1)
703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損益	六(四)	—	—	5,870	—
7050	財務成本	六(廿二)	(2,630)	—	(2,55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	—	9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77)	—	12,722	1
7900	稅前淨(損)利		(75,137)	(8)	49,751	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廿三)	817	—	(30,434)	(2)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74,320)	(8)	19,317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1,066)	—	(27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14,953	2	27,885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廿三)	(1,521)	—	52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2,366	2	28,134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33,901)	(4)	(28,435)	(2)
8371	關聯企業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八)	—	—	10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廿三)	5,468	—	4,95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8,433)	(4)	(23,377)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067)	(2)	4,757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0,387)	(10)	\$ 24,074	2
8600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6,819)	(7)	\$ 25,543	2
8620	非控制權益		(7,501)	(1)	(6,226)	—
8600			\$ (74,320)	(8)	\$ 19,317	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6,384)	(9)	\$ 34,030	3
8720	非控制權益		(14,003)	(1)	(9,956)	(1)
8700			\$ (90,387)	(10)	\$ 24,074	2
	每股(虧損)盈餘	六(十八)				
971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1.32)		\$ 0.50	
981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1.32)		0.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煥



經理人：林煥



會計主管：吳文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 505,809	\$ 233,501	\$ 78,164	\$ 38,609	\$ 86,766	\$ (10,439)	\$ (697)	\$ 931,713	\$ 69,342	\$ 1,001,055			
B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276		(1,276)								
B5	法定盈餘公積					(10,207)			(10,207)		(10,207)			
C15	現金股利								(15,083)		(15,083)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D1	109年度淨利					25,543			25,543		25,543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141			8,487		8,487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5,684			34,030		34,03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63)		63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505,809	218,418	79,440	38,609	100,904	(30,133)	27,406	940,453	59,386	999,839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2,562		(2,562)								
B5	法定盈餘公積					(23,059)			(23,059)		(23,059)			
C15	現金股利								(2,232)		(2,232)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D1	110年度淨損					(66,819)			(66,819)		(66,819)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900)			(9,565)		(9,565)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7,719)			(76,384)		(76,384)			
T1	行使歸入權		12						12		12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05,809	\$ 216,198	\$ 82,002	\$ 38,609	\$ 7,564	\$ (52,006)	\$ 40,614	\$ 838,790	\$ 45,383	\$ 884,1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吳文

經理人：林煥



董事長：林煥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75,137)	\$ 49,75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792	31,570
A20200	攤銷費用	2,762	3,57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1,046)	82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3,175	(29,659)
A20900	財務成本	2,630	2,557
A2100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	(5,870)
A21200	利息收入	(5,206)	(8,084)
A21300	股利收入	(4,686)	(2,51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9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58)	(13)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784)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15,350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8,600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8)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97	16,804
A31130	應收票據	(711)	(870)
A31150	應收帳款	(4,394)	67,86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503	7,19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212)	4,129
A31200	存 貨	28,713	(21,502)
A31230	預付款項	26,507	(11,99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2	142
A32125	合約負債	(13,118)	24,400
A32130	應付票據	(156)	490
A32150	應付帳款	(15,119)	20,41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66)	2,52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527)	3,46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43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3	41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	(5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9,977)	187,19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949	5,55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686	2,51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22)	(2,53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99)	(24,76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5,563)	167,960

(接次頁)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535)	(142,841)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4,61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04)	(7,93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8	31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70)	(9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375)	(26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9)	—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2,32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8,955)	36,113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1,495)	74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016)	(2,2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107)	(3,98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5,291)	(25,290)
C09900	行使歸入權	12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897)	(30,72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820)	(22,74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51,235)	150,60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9,060	418,45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7,825	\$ 569,0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煥



經理人：林煥



會計主管：吳文心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 66 年 8 月 29 日設立於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銷售及生產各種紙尿褲、紙尿片、衛生棉等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之影響：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度適用之 IFRSs 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並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111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111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111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111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110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重大變動，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予以揭露。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112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112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112 年 1 月 1 日
IAS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112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11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11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1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於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111 年 1 月 1 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111 年 1 月 1 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重大變動，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按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 3.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1.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Fu Burg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U.S.A.)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Fu Burg Industrial (Thailand) Co., Ltd.	紙尿褲之製造及銷售	70%	70%
本公司	富安德堡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富森德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面膜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本公司	Fu Burg International Holding (Singapore) Co., Pte.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Well Rich Holding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Well Rich Holding LTD.	Hungfu Holding CORP.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Hungfu Holding CORP.	An An Glob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Hungfu Holding CORP.	Day Earn Glob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Hungfu Holding CORP.	Phenomenal Enterprise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Hungfu Holding CORP.	Golden Velvet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An An Global Co., Ltd.	上海富安德堡貿易有限公司	紙製品等銷售	100%	100%
Day Earn Global Co., Ltd.	Fu Burg Industri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紙製品等製造及銷售	51%	51%
Phenomenal Enterprise Limited	Fu Burg Industri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紙製品等製造及銷售	49%	49%
Fu Burg International Holding (Singapore) Co., Pte. Ltd.	PT. Fu Burg Industries Indonesia	紙製品等銷售	70%	70%
Fu Burg International Holding (Singapore) Co., Pte. Ltd.	Anderburg Industries (Cambodia) Co., Ltd.	紙製品等銷售	100%	100% (註 1)
Day Earn Global Co., Ltd.	Fuburg Industrial (Bangladesh) Co., Ltd.	紙製品等銷售	49%	49%
Phenomenal Enterprise Limited	Fuburg Industrial (Bangladesh) Co., Ltd.	紙製品等銷售	51%	51%

註 1: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9 年 01 月 27 日透過 Fu Burg International Holding (Singapore) Co., Pte. Ltd. 對 Anderburg Industries (Cambodia) Co., Ltd. 增資美金 80 仟元，增資後投資總額分別為美金 130 仟元，持股比例為 100%。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合併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45,383 仟元及 59,386 仟元，下列為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其所屬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 及表決權比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Fu Burg Industrial (Thailand) Co., Ltd.	泰 國	30%	30%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Fu Burg Industrial (Thailand) Co., Ltd.	\$ 39,605	\$ 53,254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Fu Burg Industrial (Thailand) Co., Ltd.	\$ (7,194)	\$ (6,178)

上述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Fu Burg Industrial (Thailand) Co., Ltd.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96,610	\$ 116,306
非流動資產	56,485	76,046
流動負債	(19,930)	(13,526)
非流動負債	(1,148)	(1,315)
權 益	\$ 132,017	\$ 177,511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營業收入	\$ 141,774	\$ 164,855
本期淨損	(15,414)	(20,594)
其他綜合損益	194	(160)
綜合損益總額	\$ (15,220)	\$ (20,754)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6,998)	\$ (16,993)
投資活動	(1,188)	(2,660)
籌資活動	—	—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591)	(4,637)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4,777)	(24,2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522	83,8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745	\$ 59,522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	\$ —

(五)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合併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合併公司即依 IAS 36「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合併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 合併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 IAS 36「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合併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無形資產

1.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3.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之條件。

合併公司承諾之出售計畫涉及對子公司喪失控制時，若符合前述條件，則無論合併公司於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係將該子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二)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已提供擔保之定期存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十三)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合併公司係對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

(十四)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另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產業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六(六)。

(二)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扣除已提列備抵損失後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六(五)。

(三)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合併公司 110 年度未產生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損失；民國 109 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請參閱附註六(八)。

(四)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合併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六(廿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93	\$ 200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389,162	529,20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28,470	39,657
合 計	\$ 417,825	\$ 569,060

合併公司並無任何現金及約當現金受限制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1,024	\$ 118,974
基金及其他	48,440	6,397
合 計	\$ 109,464	\$ 125,371
<u>非 流 動</u>		
可轉換公司債	\$ 8,758	\$ 9,123

合併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而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3,175)仟元及 29,659 仟元。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u>權益工具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 96,312	\$ 82,186

合併公司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14,953 仟元及 27,885 仟元。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已提供擔保之定期存款	\$ 21,715	\$ 21,887
一般定期存款	17,372	—
理財產品	56,050	77,540
受限制銀行存款	4,994	2,447
期貨保證金帳戶	—	3,942
合 計	\$ 100,131	\$ 105,816
<u>非 流 動</u>		
已提供擔保之定期存款	\$ 883	\$ 1,010
或有資本金融債券	48,347	—
合 計	\$ 49,230	\$ 1,010

合併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因出售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5,870 仟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2,079	\$ 1,368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 2,079	\$ 1,368
<u>應收帳款</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63,032	\$ 158,638
減：備抵損失	(544)	(1,59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162,488	157,048
應收帳款—關係人	541	6,044
合 計	\$ 163,029	\$ 163,092

1.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 30 天，部分客戶則為 30 天至 60 天。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帳款實際收回情形，依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2.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及逾期 30 天內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55,248	\$ 9,211	\$ 727	\$ 93	\$ 222	\$ 151	\$ 165,652
備抵損失	—	(53)	(172)	(47)	(121)	(151)	(544)
攤銷後成本	\$ 155,248	\$ 9,158	\$ 555	\$ 46	\$ 101	\$ —	\$ 165,108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及逾期 30 天內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53,512	\$ 8,963	\$ 24	\$ 1,885	\$ 548	\$ 1,118	\$ 166,050
備抵損失	—	(15)	(6)	(177)	(274)	(1,118)	(1,590)
攤銷後成本	\$ 153,512	\$ 8,948	\$ 18	\$ 1,708	\$ 274	\$ —	\$ 164,460

合併公司上述各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排除信用良好之客戶)，未逾期及逾期 90 天以內為 1% 以內，逾期 91 天以上為 25%~100%。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1,590	\$ 831
減：本期提列減損(利益)損失	(1,046)	824
減：本期沖銷	—	(65)
期末餘額	\$ 544	\$ 1,590

(六)存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4,166	\$ 40,075
原料	26,430	33,195
物料	3,089	3,460
商品	21,618	39,203
在途原料	3,594	3,729
在途商品	5,425	3,373
合計	\$ 94,322	\$ 123,035

1.合併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營業成本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05,330	\$ 879,243
存貨跌價損失	19,437	453
合計	\$ 724,767	\$ 879,696

2.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情形。

(七)預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10,845	\$ 32,645
預付費用	5,492	10,243
用品盤存	75	75
留抵稅額	1,024	980
預付設備款	266	137
合計	\$ 17,702	\$ 44,080
流動	\$ 17,436	\$ 43,943
非流動	\$ 266	\$ 137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加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1.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7 日及 7 月 1 日分別以現金價款 28,180 仟元及 42,203 仟元購入上櫃公司加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加捷生醫)之股份 1,200 仟股及 1,795 仟股。合併公司另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3 日以現金價款 20,100 仟元向非關係人之個人購買加捷生醫之股份 1,000 仟股，並於民國 109 年 4 月 30 日完成過戶。本公司之董事(自民國 109 年 6 月 23 日起非本公司董事)於加捷公司民國 108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之董監事選舉當選董事，並經該公司董事會推選為其董事長，因而合併公司對該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2. 因加捷生醫之公允價值下跌，合併公司以加捷生醫最近一段期間內公開市場報價之平均價格(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評估可回收金額後，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預付投資款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14,100 仟元及 4,500 仟元。
3. 前述董事於民國 109 年 5 月 11 日起未再擔任加捷公司董事長，合併公司評估因而喪失重大影響，於該日合併公司持有加捷公司之公允價值為 55,930 仟元，變更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將累計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63 仟元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所產生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計算如下：

109年5月11日

持有投資之公允價值	\$ 55,930
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	(71,173)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7)
處分投資損失	\$ (15,350)

4. 合併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該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有重大差異；108 年 12 月 31 日則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 —	\$ 99
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未實現損益	—	—
關聯企業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7
其他綜合損益	\$ —	\$ 107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分類	換算調整數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67,086	\$ —	\$ —	\$ —	\$ (6,045)	\$ 61,041
土地—重估增值	64,287	—	—	—	—	64,287
房屋及建築	245,037	169	—	—	(10,245)	234,961
機器設備	358,099	1,376	(2,826)	—	(19,281)	337,368
運輸設備	5,061	—	(1,575)	—	(284)	3,202
辦公設備	52,639	2,701	(772)	—	(539)	54,029
租賃改良	4,639	—	(65)	—	(3)	4,571
其他設備	15,110	—	—	—	(74)	15,036
小 計	811,958	4,246	(5,238)	—	(36,471)	774,495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88,078	8,956	—	—	(9,183)	187,851
機器設備	335,614	9,626	(2,826)	—	(17,635)	324,779
運輸設備	3,788	412	(1,575)	—	(143)	2,482
辦公設備	47,763	2,435	(772)	—	(440)	48,986
租賃改良	4,406	61	(65)	—	(2)	4,400
其他設備	2,442	1,174	—	—	(14)	3,602
小 計	582,091	22,664	(5,238)	—	(27,417)	572,100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3,816	—	—	—	—	3,816
淨 額	\$ 226,051	\$ (18,418)	\$ —	\$ —	\$ (9,054)	\$ 198,579

項 目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分類	換算調整數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69,796	\$ —	\$ —	\$ —	\$ (2,710)	\$ 67,086
土地一重估增值	64,287	—	—	—	—	64,287
房屋及建築	246,095	927	—	2,451	(4,436)	245,037
機器設備	362,912	4,429	(403)	—	(8,839)	358,099
運輸設備	5,225	—	(35)	—	(129)	5,061
辦公設備	52,465	1,106	(690)	—	(242)	52,639
租賃改良	4,638	—	—	—	1	4,639
其他設備	14,832	312	—	—	(34)	15,110
未完工程	1,305	1,224	—	(2,451)	(78)	—
小 計	821,555	7,998	(1,128)	—	(16,467)	811,958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82,540	9,306	—	—	(3,768)	188,078
機器設備	329,460	13,695	(99)	—	(7,442)	335,614
運輸設備	3,185	666	(35)	—	(28)	3,788
辦公設備	46,238	2,388	(690)	—	(173)	47,763
租賃改良	4,082	323	—	—	1	4,406
其他設備	1,275	1,168	—	—	(1)	2,442
小 計	566,780	27,546	(824)	—	(11,411)	582,091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3,816	—	—	—	—	3,816
淨 額	\$ 250,959	\$ (19,548)	\$ (304)	\$ —	\$ (5,056)	\$ 226,051

1.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為基礎，按下列耐用

年限予以計提折舊費用：

建築物	2 至 45 年
機器設備	4 至 20 年
運輸設備	3 至 5 年
辦公設備	2 至 15 年
租賃改良	6 至 35 年
其他設備	5 至 15 年

2.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3,339	\$ 5,008
房屋及建築	3,479	4,740
運輸設備	1,226	1,146
	\$ 8,044	\$ 10,894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2,178	\$ 6,67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1,669	\$ 1,670
房屋及建築	1,968	1,941
運輸設備	491	413
	<u>\$ 4,128</u>	<u>\$ 4,024</u>

2.租賃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含關係人)	\$ 4,170	\$ 3,995
非 流 動(含關係人)	\$ 4,019	\$ 7,03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1.75%	1.75%
房屋及建築	1.25%~1.75%	1.25%~1.75%
運輸設備	1.5%	1.5%

3.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辦公室及運輸設備，租賃期間為民國 106 年 6 月至 113 年 6 月；於租賃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4.其他租賃資訊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短期租賃費用	\$ 9,523	\$ 7,63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3,630)	\$ (11,618)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一)無形資產

110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換算調整數	期末餘額	
<u>成 本</u>						
電腦軟體	\$ 25,842	\$ 1,375	\$ —	\$ (633)	\$ 26,584	
商標及專利權	1,138	—	—	—	1,138	
小 計	26,980	1,375	—	(633)	27,722	
<u>累計攤銷</u>						
電腦軟體	12,756	2,678	—	(267)	15,167	
商標及專利權	576	84	—	—	660	
小 計	13,332	2,762	—	(267)	15,827	
淨 額	\$ 13,648	\$ (1,387)	\$ —	\$ (366)	\$ 11,895	
109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換算調整數	期末餘額	
<u>成 本</u>						
電腦軟體	\$ 25,947	\$ 263	\$ (124)	\$ (244)	\$ 25,842	
商標及專利權	1,138	—	—	—	1,138	
小 計	27,085	263	(124)	(244)	26,980	
<u>累計攤銷</u>						
電腦軟體	9,427	3,493	(124)	(40)	12,756	
商標及專利權	491	85	—	—	576	
小 計	9,918	3,578	(124)	(40)	13,332	
淨 額	\$ 17,167	\$ (3,315)	\$ —	\$ (204)	\$ 13,648	

上述具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費用：

電腦軟體 2 至 10 年

商標及專利權 9 至 10 年

(十二)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160,210	\$ 181,705
利率區間	0.95%~1.25%	0.95%~1.2%

有關資產提供銀行作為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三)應付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 334	\$ 490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74,641	89,7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5	11,841
小計	75,716	101,601
合計	\$ 76,050	\$ 102,091
流動	\$ 76,050	\$ 102,091

合併公司與供應商之交易條件為月結30~60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四)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7,775	\$ 9,492
應付佣金	6,732	7,422
應付勞務費	2,719	6,705
應付廣告費	4,834	894
應付運費	4,475	2,545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註1)	—	1,985
其他(註2)	15,391	17,460
合計	\$ 41,926	\$ 46,503
流動	\$ 41,926	\$ 46,503

註1：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說明請參閱附註六(廿四)。

註2：包含應付員工休假給付、稅捐、設備款及保險費等。

(十五) 長期借款

	還 款 期 限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u>信用借款</u>			
彰化銀行	自民國 107 年 11 月開始按月平均攤還至民國 112 年 10 月	\$ 4,217	\$ 6,23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200)	(2,200)
長期借款		\$ 2,017	\$ 4,033
利率區間		1.5%	1.75%

(十六) 員工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前述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依上述相關規定，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695 仟元及 2,726 仟元。

大陸子公司按當地法令，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當地政府統籌按月提撥外，則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金額分別為 625 仟元及 384 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福利計畫。依該計畫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前述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a)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
淨利息費用(收入)	(1)	(2)
認列於損益	(1)	(2)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103)	(234)
人口統計精算假設變動損失	320	142
財務精算假設變動損失	(211)	712
經驗調整	1,254	(5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60	120
合 計	\$ 1,259	\$ 118

(b)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737)	\$ (6,79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880	7,014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857)	\$ 222

(c)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110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6,792)	\$ 7,014	\$ 222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21)	22	1
認列於損益	(21)	22	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03	103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20)	—	(320)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11	—	211
經驗調整	(1,254)	—	(1,2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63)	103	(1,260)
提撥退休基金	—	180	180
支付退休金	1,439	(1,439)	—
12 月 31 日餘額	\$ (6,737)	\$ 5,880	\$ (857)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負債)
109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7,265)	\$ 7,410	\$ 145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58)	60	2
認列於損益	(58)	60	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34	23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42)	—	(14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12)	—	(712)
經驗調整	500	—	5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4)	234	(120)
提撥退休基金	—	195	195
支付退休金	885	(885)	—
12 月 31 日餘額	\$ (6,792)	\$ 7,014	\$ 222

(d)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定期監控及檢視資產投資組合，審慎建構投資組合及多元化委外型態、強化風險控管，並適時依市場變化調整投資策略，增進基金之穩定收益。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同財務部委託金融機構辦理。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兩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如有虧損，由國庫補足之。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擬訂，故合併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e)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

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折 現 率	0.75%	0.35%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f)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 現 率		調 薪 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0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135	\$ (139)	\$ (132)	\$ 12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義務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g)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退休金計畫提撥金為 180 仟元。

(h)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 1 年	\$	5,570
2~5 年		596
6~10 年		109
10 年以上		—
	\$	6,275

(2)本公司之子公司 Fu Burg Industrial(Thailand) Co., Ltd.於員工退休時有義務依當地勞工法規支付一定之退職給付，該子公司係採確定給付辦法認列相關義務，確定給付辦法下之給付義務係依賴預計單位給付法精算而來。

(a)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73	\$ 127
前期服務成本	—	—
淨利息費用	21	19
認列於損益	<u>194</u>	<u>146</u>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精算假設變動損(益)	—	—
財務精算假設變動損失	(163)	22
經驗調整	(31)	1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4)</u>	<u>159</u>
合 計	<u>\$ —</u>	<u>\$ 305</u>

(b)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148</u>	<u>\$ 1,314</u>

(c)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u>\$ (1,314)</u>
當期服務成本	(173)
利息費用	(21)
認列於損益	<u>(194)</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63
經驗調整	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4</u>
兌換差額	166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4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1,064)
當期服務成本		(127)
利息費用		(19)
認列於損益		(146)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2)
經驗調整		(1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9)
兌換差額		55
12 月 31 日餘額	\$	(1,314)

(d)該子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

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折 現 率	2.85%	1.81%
未來薪資增加率	5.00%	5.00%

(e)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

如下：

	折 現 率		調 薪 率	
	增加 1%	減少 1%	增加 1%	減少 1%
110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139)	\$ 165	\$ 136	\$ (11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義務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f)該子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並無預計支付之退休金計畫提撥金。

(g)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26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 1 年	\$	119
2~5 年		—
6~10 年		269
10 年以上		6,554
	\$	<u>6,942</u>

(十七)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本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股本	\$ 505,809	\$ 505,809

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股數(仟股)	股本	資本公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50,581	\$ 505,809	\$ 218,418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	(2,232)
行使歸入權	—	—	12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0,581	\$ 505,809	\$ 216,198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50,581	\$ 505,809	\$ 233,50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	(15,083)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0,581	\$ 505,809	\$ 218,418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票溢價	\$ 114,780	\$ 117,012
公司債轉換溢價	98,508	98,508
已失效認股權	2,898	2,898
其他	12	—
合計	<u>\$ 216,198</u>	<u>\$ 218,418</u>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於無累積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或以現金分配。

3. 保留盈餘及股利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110年1月1日餘額	\$ 79,440	\$ 38,609	\$ 100,904	\$ 218,953
本期淨損	—	—	(66,819)	(66,8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900)	(90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562	—	(2,562)	—
現金股利	—	—	(23,059)	(23,05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82,002</u>	<u>\$ 38,609</u>	<u>\$ 7,564</u>	<u>\$ 128,175</u>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109年1月1日餘額	\$ 78,164	\$ 38,609	\$ 86,766	\$ 203,539
本期淨利	—	—	25,543	25,5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141	14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276	—	(1,276)	—
現金股利	—	—	(10,207)	(10,20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63)	(6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9,440</u>	<u>\$ 38,609</u>	<u>\$ 100,904</u>	<u>\$ 218,953</u>

(1)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行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

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規定，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及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依下列方式辦理：

A.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10%。

B.若公司有重大投資或發展政策時，得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3)依公司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 25% 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4)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就當年底之股東權益減項(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現金流量避險準備及權益工具投資等，惟庫藏股票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方得以分配，嗣後業主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5)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

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未分配盈餘之金額為38,609仟元，已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6)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7月1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109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 度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562	\$ —
現金股利	23,059	0.46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6月2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108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 度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76	\$ —
現金股利	10,207	0.21

4.其他權益項目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 度	109年 度
期初餘額	\$ (30,133)	\$ (10,43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7,341)	(24,752)
關聯企業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7
所得稅影響數	5,468	4,951
期末餘額	\$ (52,006)	\$ (30,133)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 27,406	\$ (6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14,953	27,885
處分關聯企業變動數	—	63
所得稅影響數	(1,745)	155
期末餘額	\$ 40,614	\$ 27,406

5.非控制權益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 59,386	\$ 69,34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7,501)	(6,22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60)	(3,683)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8	(47)
期末餘額	\$ 45,383	\$ 59,386

(十八)每股(虧損)盈餘

1.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利(仟元)	\$ (66,819)	\$ 25,543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0,581	50,581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 (1.32)	\$ 0.50

2.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利(仟元)	\$ (66,819)	\$ 25,543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0,581	50,5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仟股)		
員工酬勞費用	—	45
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0,581	50,626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元)	\$ (1.32)	\$ 0.50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商品銷售收入	\$ 898,277	\$ 1,199,421
銷貨退回	(4,908)	(13,727)
銷貨折讓	(14,583)	(22,725)
合 計	\$ 878,786	\$ 1,162,969

(二十)其他收入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股利收入	\$ 4,686	\$ 2,517
租金收入	366	393
什項收入	9,322	9,551
合 計	\$ 14,374	\$ 12,461

(廿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58	\$ 1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784
租賃修改利益	8	—
處分投資損失	—	(15,350)
資產減損損失	—	(18,600)
外幣兌換損失	(1,395)	(3,3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13,175)	29,659
折舊支出(註)	(3,786)	(3,693)
什項支出	(1,337)	(748)
合 計	\$ (19,427)	\$ (11,235)

註：相關設備產生之收益係包含於什項收入。

(廿二)財務成本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466	\$ 2,379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64	178
合 計	\$ 2,630	\$ 2,557

(廿三)所得稅

1.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調節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566)	\$ 35,716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2,217	(6,101)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	(2,211)	99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170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之所得稅	744	—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於本期實現	—	(1,300)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於本期調整	—	1,101
以前年度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調整	(1)	(14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817)	\$ 30,434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年度產生者	\$ 5,454	\$ 31,05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	(147)
遞延所得稅費用		
當年度產生者	(6,270)	(1,57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10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817)	\$ 30,434

中華民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 20%，大陸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2.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當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468)	\$ (4,95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224)	(3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745	(15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3,947)	\$ (5,479)

3.遞延所得稅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636	\$ 1,247
備抵呆帳	(69)	233
存貨跌價損失	6,547	2,97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	(1)
員工休假給付	154	38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1	201
虧損扣抵	4,608	3,944
合 計	\$ 13,077	\$ 8,982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計畫	\$ (168)	\$ 4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	77,923	83,829
合 計	\$ 77,755	\$ 83,877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其 他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247	\$ 389	\$ —	\$ —	\$ 1,636
備抵呆帳	233	(302)	—	—	(69)
存貨跌價損失	2,977	3,570	—	—	6,54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損)益	(1)	1	—	—	—
員工休假給付	381	(227)	—	—	15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1	—	—	—	201
虧損扣抵	3,944	664	—	—	4,6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 8,982	\$ 4,095	\$ —	\$ —	\$ 13,077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畫	\$ (48)	\$ (36)	\$ 252	\$ —	\$ 16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	(83,829)	2,211	3,695	—	(77,9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83,877)	\$ 2,175	\$ 3,947	\$ —	\$ (77,755)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其 他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27	\$ 720	\$ —	\$ —	\$ 1,247
備抵呆帳	—	233	—	—	233
存貨跌價損失	2,873	104	—	—	2,97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損)益	—	(1)	—	—	(1)
員工休假給付	337	44	—	—	381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74	(74)	—	—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1	—	—	—	201
虧損扣抵	3,479	465	—	—	3,944
遞延所得稅資產	\$ 7,491	\$ 1,491	\$ —	\$ —	\$ 8,982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9)	\$ 19	\$ —	\$ —	\$ —
確定福利計畫	(403)	(40)	395	—	(4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	(87,918)	(995)	5,084	—	(83,8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88,340)	\$ (1,016)	\$ 5,479	\$ —	\$ (83,877)

4. 合併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虧損扣抵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最後扣抵減 年 度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核定數)	\$ 14,007	\$ —	118 年
109 年度(申報數)	3,942	—	119 年
110 年度(申報數)	5,090	—	120 年
合 計	\$ 23,039	\$ —	
富安德堡投資有限公司			
103 年度(核定數)	\$ 27	\$ 5	113 年
105 年度(核定數)	792	158	115 年
106 年度(核定數)	646	129	116 年
109 年度(申報數)	851	170	119 年
合 計	\$ 2,316	\$ 462	

109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虧損扣抵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最後扣抵減 年 度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申報數)	\$ 14,007	\$ —	118 年
109 年度(申報數)	5,715	—	119 年
合 計	\$ 19,722	\$ —	
富安德堡投資有限公司			
103 年度(核定數)	\$ 27	\$ 5	113 年
105 年度(核定數)	792	158	115 年
106 年度(核定數)	646	129	116 年
109 年度(申報數)	851	170	119 年
合 計	\$ 2,316	\$ 462	

5.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廿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合併公司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0,493	\$ 67,574	\$ 98,067	\$ 31,354	\$ 66,615	\$ 97,969
薪資費用	24,386	56,093	80,479	25,856	54,866	80,722
勞健保費用	1,963	4,684	6,647	2,074	4,744	6,818
退休金費用	910	2,603	3,513	860	2,394	3,254
董事酬金	—	630	630	—	1,453	1,45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234	3,564	6,798	2,564	3,158	5,722
折舊費用(註)	17,624	5,382	23,006	22,491	5,386	27,877
攤銷費用	482	2,280	2,762	779	2,799	3,578

註：不包含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折舊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分別為 3,786 仟元及 3,693 仟元。

- 1.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列 1%至 6%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4%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2.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應付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823 仟元；董監酬勞(民國 109 年度本公司成立審計委員會後無監察人)估列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823 仟元，並帳列薪資費用項下。上述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係按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之 3%估列。另，各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3.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4 日之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現金酬勞 823 仟元及董監酬勞 823 仟元與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4.子公司富森德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應付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339 仟元，並帳列薪資費用項下。上述員工酬勞係按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金額)扣除預留虧損彌補數額之 1%估列。
- 5.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219 人及 21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6 人。

(廿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包括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以保障合併公司之永續經營，能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升股東價值。整體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廿六)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17,825	\$ 569,06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65,108	164,460
其他應收款	7,705	4,236
存出保證金	4,528	3,6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131	105,8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30	1,0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9,464	125,3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758	9,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96,312	82,186
合 計	\$ 959,061	\$ 1,064,920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60,210	\$ 181,705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6,050	102,09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1,926	46,503
租賃負債(含關係人)	8,189	11,02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217	6,233
存入保證金	1,098	1,098
合 計	\$ 291,690	\$ 348,656

2.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其帳面價值趨近於公允價值。

3.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61,024	\$ —	\$ —	\$ 61,024
基金及其他	48,440	—	8,758	57,19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96,312	96,312
合 計	\$ 109,464	\$ —	\$ 105,070	\$ 214,534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18,974	\$ —	\$ —	\$ 118,974
基金及其他	6,397	—	9,123	15,52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82,186	82,186
合 計	\$ 125,371	\$ —	\$ 91,309	\$ 216,680

本年度無公允價值衡量等級間移轉之情形。

(2)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IFRS9)	\$ 9,123	\$ 9,301
本期取得	—	—
兌換差額	(365)	(178)
期末餘額	\$ 8,758	\$ 9,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IFRS9)	\$ 82,186	\$ 54,831
本期取得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4,953	27,885
兌換差額	(827)	(530)
期末餘額	\$ 96,312	\$ 82,186

(3)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對公開市場買賣之公司債及興櫃股票之公允價值係以第三方機構提供之公開市場報價作為衡量。

(4)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股權投資及公司債係採市場法評價，依據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帳面淨值及 EBITDA，比較產業性質相近的上市櫃公司或同業平均股價淨值比及 EBITDA 估算股價，並考量流動性折減，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損益之現值。

4.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5.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某些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

(1)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短期借款及持有外幣金融負債(如應付帳款)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合併公司舉借短期借款之目的，主要係為美元應收帳款從事自然避險。由於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主要為美元，美元短期借款的使用可自然規避美元應收帳款因外幣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有關合併公司受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 感 度 分 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519	27.68	\$ 152,776	10%	\$ 15,2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126	27.68	31,168	10%	3,117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 感 度 分 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154	28.48	\$ 175,266	10%	\$ 17,52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83	28.48	16,604	10%	1,660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銀行存款及浮動利率短期銀行借款，預期並無重大利率風險，故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影響微小。

6.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

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74% 及 72%，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它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7.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0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60,210	\$ —	\$ —	\$ —	\$ 160,21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6,050	—	—	—	76,05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1,926	—	—	—	41,926
租賃負債(含關係人)	4,170	4,019	—	—	8,189
長期借款	2,200	2,017	—	—	4,217
存入保證金	—	1,098	—	—	1,098
合計	<u>\$ 284,556</u>	<u>\$ 7,134</u>	<u>\$ —</u>	<u>\$ —</u>	<u>\$ 291,690</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81,705	\$ —	\$ —	\$ —	\$ 181,705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2,091	—	—	—	102,09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6,503	—	—	—	46,503
租賃負債(含關係人)	3,995	7,031	—	—	11,026
長期借款	2,200	4,033	—	—	6,233
存入保證金	—	1,098	—	—	1,098
合 計	\$ 336,494	\$ 12,162	\$ —	\$ —	\$ 348,656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富祐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其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安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其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保物必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其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財團法人富堡有義文教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其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中山安田堡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其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蘇州富堡紙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其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蘇州富祐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其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蘇州安侯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安侯)	其他關係人(其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Peters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以下簡稱 Peterson)	其他關係人(主要股東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曾鈺琇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之配偶)
林紋如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099	\$ 23,836

合併公司銷貨予上列關係人之價格，係依原物料或製成品成本加計約定毛利計價，以反映銷售之數量及與該關係人之關係。

(二)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蘇州安侯	\$ 58,570	\$ 87,979
其他關係人	9,615	28,280
合 計	\$ 68,185	\$ 116,259

合併公司向上列關係人進貨之價格，係以原料成本或商品成本為基礎加計約定毛利計算，以反映購買之數量及與該關係人之關係。

(三)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勞務支出		
其他關係人	\$ —	\$ 1,600
捐 贈		
其他關係人	\$ —	\$ 50
雜 費		
其他關係人	\$ 54	\$ 28
修繕費		
其他關係人	\$ 128	\$ —

(四)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541	\$ 6,044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銷貨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五)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蘇州安侯	\$ —	\$ 10,506
其他關係人	—	183
合計	\$ —	\$ 10,689

(六)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蘇州安侯	\$ 720	\$ 10,580
其他關係人	355	1,261
合計	\$ 1,075	\$ 11,841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付款期限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七)出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 211	\$ 211

合併公司出租辦公室及倉庫予其他關係人，交易條件為按月收取租金，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均無應收租金。

(八)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其他關係人	\$ 234	\$ 119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其他關係人	\$ 357	\$ —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支出		
其他關係人	\$ 5	\$ 5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交易條件為及按月支付現金，租賃期間至民國113年6月30日到期。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均無應付租金。

(十)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574	\$ 4,637

八、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名稱	擔保用途	帳面價值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金融機構借款	\$ 19,593	\$ 47,780
房屋及建築	金融機構借款	5,113	9,948
機器設備	金融機構借款	—	9,862
其他設備	金融機構借款	39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購料保證	21,715	21,88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期貨交易保證金	—	3,94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電力保證金	883	1,010
合計		\$ 47,699	\$ 94,42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u>p</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美金	\$ 556	\$ 241
新台幣	\$ 1,339	\$ 37

(二)合併公司簽發之保證票據如下：

<u>保證事項</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銀行借款額度	\$ 574,450	\$ 521,81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1) 民國 109 年 1 月至 12 月因新冠肺炎疫情防護需求，合併公司銷售產品組合有所消長，在防疫相關產品及熔噴布之買賣銷售業績漸進增長，故對合併公司整體業務及財務無重大影響。

民國 110 年 1 月至 12 月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在東南亞等地復燃，迫使該等地區國家重啟封閉管理，另防疫相關產品及熔噴布市場需求亦較去年度下降，致合併公司營業收入衰退。目前合併公司財務方面未受到重大影響，亦未存有繼續經營能力及籌資風險之疑慮；惟疫情影響仍具不確定性，合併公司將持續關注疫情發展適時調整產能。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富安德堡貿易有限公司接獲北京市海淀區人民法院線上公告與起訴狀，因憑樣品買賣合同糾紛遭其客戶東信華捷科技有限公司向該院提起民事訴訟，請求返還貨款人民幣 1,117 仟元。北京市海淀區人民法院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7 日判決駁回原告全部訴訟請求。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重大交易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或控制者，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附表四。
- 2.轉投資事業重大交易事項：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三。

(四)主要股東資訊：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各類衛生類用品之產銷，係單一產業，故無產業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二)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成人照護系列	\$ 480,476	\$ 376,825
嬰婦幼用品	218,634	433,070
原物料及其他	179,676	353,074
合 計	\$ 878,786	\$ 1,162,969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收入歸屬於地區時，係以企

業收取現金之地區為基礎計算。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預付設備款，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台 灣		\$ 385,253	\$ 517,052
亞 洲		373,627	509,733
美 洲		120,433	135,150
非 洲		(527)	1,034
合 計		\$ 878,786	\$ 1,162,969

		非 流 動 資 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163,417	\$ 177,705
亞 洲		55,367	73,025
合 計		\$ 218,784	\$ 250,730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金額之百分之十以上之資訊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A 客 戶	\$ 109,407	\$ 110,552
B 客 戶	105,929	96,830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 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 4)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5)	實際動支 金 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註 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富堡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富安德堡投資有限 公司	2	\$ 838,790	\$ 90,000	\$ 90,000	\$ 25,000	\$ —	10.73%	\$ 838,790	Y	—	—	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 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以權益淨值一倍為 限，本期最高限額為 838,790 仟元。
0	富堡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富森德堡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	838,790	65,000	65,000	5,000	—	7.75%	838,790	Y	—	—	
0	富堡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Fu Burg Industrial (Thailand) Co., Ltd.	2	838,790	131,820	131,820	—	—	15.72%	838,790	Y	—	—	
0	富堡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上海富安德堡貿易 有限公司	3	838,790	63,360	63,360	—	—	7.55%	838,790	Y	—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富堡工業(股)公司	聯瑞科技(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 14,310	4%	\$ 14,310	
	日益能源科技(股)	—	"	1,346,610	57,985	10%	57,985	
Well Rich Holding LTD.	YANJAN USA LL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0	20,802	6%	20,802	
富安德堡投資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工業(股)(210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27,000	4,585	—	4,585	
	新漢電腦(股)(8234)	—	"	35,000	852	—	852	
	鴻海精密工業(股)(2317)	—	"	5,000	520	—	520	
	加捷生醫(股)(4109)	—	"	3,495,000	46,833	5%	46,833	
	健椿工業(股)(4561)	—	"	53,447	1,534	—	1,534	
	Aberdeen Liquidity (Lux) USD A2 Acc	—	"	2,149	1,946	—	1,946	
	Fidelity Funds China Consumer A Acc USD	—	"	2,920	1,657	—	1,657	
	GAM Star China Equity USD Acc	—	"	2,114	1,345	—	1,345	
	真美晶能源(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0	3,215	2%	3,215	
Anan Global Co.,LTD.	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58	11,149	—	11,149	
	JPM 中國(美元)-A 股分派	—	"	4,204	11,485	—	11,485	
	QUANTUMSCAPE CORP	—	"	2,173	1,335	—	1,335	
	聯博-美國收益基金 AA(穩定月配)級別美元	—	"	39,936	13,354	—	13,354	
	OTHST-0006 7Y USD REDRMPTION	—	"	200,000	5,773	—	5,773	

(接次頁)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承上頁)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富森德堡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PT. Fu Burg Industries Indonesia 上海富安德堡貿易有限 公司	PETROLEOS MEXICANOS BOND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600,000	16,226	—	16,226	
	TLAC-CREDIT SUISSE GROUP AG BOND	—	"	600,000	17,952	—	17,952	
	SOFTBANK GROUP CORP BOND	—	"	500,000	14,169	—	14,169	
	加捷生醫(股)(410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500,000	6,700	—	6,700	
	Cemerlang Multimedia 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8,758	—	8,758	
延江股份(30065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8,400	396	—	396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u Burg Industrial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 16,483	銷貨價格比照一般銷售辦理	2%
				應收帳款	3,504	收款期間按其資金狀況決定	—
				進 貨	38,913	進貨價格係以原料成本為基礎加計約定毛利計價	4%
				應付帳款	3,799	付款期間月結 30 天	—
				其他收入	197	依雙方約定為之	—
				其他應收款	197	依雙方約定為之	—
		富安德堡投資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1	預收租金	—
				預收租金	8	預收租金	—
				其他收入	41	依雙方約定為之	—
				其他應收款	42	依雙方約定為之	—
		富森德堡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	勞務費	6,979	依雙方約定為之	—
				其他應付款	7,328	依雙方約定為之	—
				進 貨	1,089	進貨價格係以原料成本為基礎加計約定毛利計價	—
				其他收入	705	依雙方約定為之	—
				租金收入	600	預收租金	—
		其他應收款	33	依雙方約定為之	—		

(接次頁)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承上頁)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富安德堡貿易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44	銷貨價格比照一般銷售辦理	—
				進貨	3,865	進貨價格係以原料成本為基礎加計約定毛利計價	—
				其他收入	1,008	依雙方約定為之	—
				其他應收款	1,003	依雙方約定為之	—
		Fuburg Industri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1	應收帳款	291	收款期間按其資金狀況決定	—
		Anderburg Industries (Cambodia)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31	代付款項，依雙方約定為之	—
1	富森德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富安德堡貿易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6	銷貨價格比照一般銷售辦理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去年年底	本期期末	股 (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富堡工業(股)公司	Fu Burg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U.S.A.)	美國	一般投資業務	\$ 16,645	\$ 16,645	11	100	\$ 398,703	\$ (37)	\$ (37)	子公司
富堡工業(股)公司	Fu Burg Industrial (Thailand) Co., Ltd.	泰國	紙尿褲之製造及銷售	129,915	129,915	16,345	70	94,412	(23,980)	(16,733)	子公司
富堡工業(股)公司	富安德堡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83,200	83,200	—	100	69,342	(13,842)	(13,842)	子公司
富堡工業(股)公司	富森德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面膜之製造及銷售	40,000	50,000	5,000	100	50,978	(1,606)	(1,606)	子公司
富堡工業(股)公司	Fu Burg International Holding (Singapore) Co., Pte. Ltd.	新加坡	一般投資業務	25,758	25,758	1,150	100	19,937	(607)	(607)	子公司
富堡工業(股)公司	Well Rich Holding LTD.	塞席爾	一般投資業務	1,516	1,516	50	100	56,524	6,671	6,671	子公司
Well Rich Holding LTD.	Hungfu Holding CORP.	塞席爾	一般投資業務	901	901	30	100	56,041	6,700	—	孫公司
Hungfu Holding CORP.	An An Global Co., Ltd.	塞席爾	一般投資業務	6,875	6,875	225	100	421,762	6,934	—	曾孫公司
Hungfu Holding CORP.	Day Earn Global Co., Ltd	蔴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10,713	10,713	342	100	4,435	(722)	—	曾孫公司
Hungfu Holding CORP.	Phenomenal Enterprise Limited	蔴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10,494	10,494	334	100	4,334	(718)	—	曾孫公司
Hungfu Holding CORP.	Golden Velvet Co., LTD.	塞席爾	一般投資業務	451	451	15	100	337	(38)	—	曾孫公司
Fu Burg International Holding (Singapore) Co., Pte. Ltd.	PT. Fu Burg Industries Indonesia	印尼	紙製品等銷售	17,366	17,366	—	70	13,439	(142)	—	孫公司
Fu Burg International Holding (Singapore) Co., Pte. Ltd.	Anderburg Industries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紙製品等銷售	3,925	3,925	130	100	2,182	(175)	—	孫公司
Day Earn Global Co., Ltd	Fu Burg Industri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紙製品等製造及銷售	7,122	7,122	510	51	2,418	(1,032)	—	曾孫公司
Phenomenal Enterprise Limited	Fu Burg Industri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紙製品等製造及銷售	6,843	6,843	490	49	2,323	(1,032)	—	曾孫公司
Day Earn Global Co., Ltd	FUBURG INDUSTRIES (Bangladesh) Co., Ltd.	孟加拉	紙製品等銷售	1,828	1,828	490	49	918	(340)	—	曾孫公司
Phenomenal Enterprise Limited	FUBURG INDUSTRIES (Bangladesh) Co., Ltd.	孟加拉	紙製品等銷售	1,904	1,904	510	51	956	(340)	—	曾孫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2))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2.(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上海富安德堡 貿易有限公司	紙製品等銷售	\$ 6,075	透過第三地區公 司 An An Global Co., Ltd.再投資 大陸公司	\$ 6,075	\$ -	\$ -	\$ 6,075	\$ 11,004	100%	\$ 11,004	\$ 128,886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075 (USD200,000)	USD 200,000	依據民國 97 年 8 月 29 日新修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設算投資限額。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安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00,475	22.93%
林峻樟	3,537,031	6.99%
林煥強	2,634,907	5.2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